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5 日下午 2:30 在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 26 号教育科技大厦 23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郑煜曦先生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第八章董事会报告。

本报告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8,230,243.67 元，利润总额 13,692,328.77 元，净利润 9,643,239.26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80,233.57 元，按公司 2011 年末总股本 250,900,154 股计，每股收益为 0.0323 元/股。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061,964,234.64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89,876,512.59 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净利润为 6,980,233.57 元（合并报表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母公司净利润为-924,842.3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34,399,358.26 元后，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33,474,515.96 元。

因公司 2009 年度出现亏损，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盈利基数较小，考虑到 2012 年公司实际运营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 2011 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支持公司主业发展。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四、《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总部薪酬方案》及《总部绩效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公司确定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薪酬。具体如下：

（一）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领取报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备注
郑煜曦	董事长、党委书记	59.85	在公司领取报酬
颜泽松	董事、总经理	45.23	在公司领取报酬
陈少群	董事	0	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何东	董事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杜文君	独立董事	8.96	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邓梅希	独立董事	8.96	

徐壮城	独立董事	8.96	
林延峰	董事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窦强	董事	0	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李芳	副总经理	41.80	在公司领取报酬
李亦研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4.88	在公司领取报酬
钱晓军	副总经理	36.49	在公司领取报酬
曾素艳	财务总监	38.06	在公司领取报酬

(二) 公司离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领取报酬情况表

姓名	离任前职务	任职期间在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备注
彭鹰	总经理	27.62	1-7月在公司领取报酬
孙炜	董事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关联董事郑煜曦先生、颜泽松先生、杜文君女士、邓梅希女士、徐壮城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五、《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报告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六、《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七、审议《公司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八、《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特别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同意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如下：

1、原“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它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复[1991]978号文批准，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24443。”

修改为“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它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复[1991]978号文批准，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223954。”

2、原“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食品罐头、饮料、土产品（生产场所营业执照另行申办）；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080号外贸企业审定证书办理）。”

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食品罐头、饮料、土产品（生产场所营业执照另行申办）；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080号外贸企业审定证书办理）；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

3、原第一百一十七条第五款“（五）批准和签署单笔在人民币500万元以下的投资项目合同文件和款项，每一会计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以及审批和签发单笔在人民币200万元以下的公司财务预算计划外的财务支出款项，每一会计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

万元;”

修改为:第一百一十七条第五款“(五)批准和签署单笔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下的投资项目合同文件和款项,每一会计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以及审批和签发单笔在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下的公司财务预算计划外的财务支出款项,每一会计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九、《关于聘用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2012 年度审计报酬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和所处区域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相关行业上市公司审计费用水平综合决定。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十、《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十一、《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一)同意取消原计划投入“年产 300 吨儿茶素综合利用项目”募集资金 15,500 万元,用其中 12,500 万元投资建设“精品茶高端品牌投资开发项目”,用剩余募集资金 3,000 万元与浙江华发茶业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浙江华发”)设立合资公司(浙江深宝华发茶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开展茶叶出口贸易。

1、“精品茶高端品牌投资开发项目”涵盖原“精品茶叶连锁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15,500万元,其中12,500万元由“年产300吨儿茶素综合利用项目”募集资金变更而来,3,000万元来源于原“精品茶叶连锁项目”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杭州茗端天品茶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茗端”),募集资金将以公司向杭州茗端增资方式注入。增资完成后,杭州茗端注册资本金从现在的2,000万元增加至17,500万元。

2、用“年产300吨儿茶素综合利用项目”剩余募集资金3,000万元资金与浙江华发设立合资公司,开展茶叶出口贸易。新公司注册资本5,800万元,注册地浙江嵊州,公司以现金出资3,000万元,持有新公司51.72%股权,浙江华发以实物和现金合计2,800万元出资,持有新公司48.28%股权,实物资产金额以评估值确定。

(二)同意取消“调味品生产线扩建项目”实施,将原项目募集资金12,291,660.09元调整到增加对“茶及天然植物研发中心项目”的投资。

(三)同意将“茶及天然植物研发中心项目”实施主体由原来下属全资子公司婺源县聚芳永茶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新注册成立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深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筹)(暂定名,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研发中心”),实施地点由原来的江西省婺源县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同时,在原“茶及天然植物研发中心项目”投资4,000万元的基础上,增加投资资金1,400万元至项目总投资5,400万元,增加1,400万元投资资金中的12,291,660.09元由“调味品生产线扩建项目”募集资金变更而来,剩余资金1,708,339.91元由公司自筹。项目投资资金将

以公司向研发中心增资方式注入。增资完成后，研发中心注册资本为 5,400 万元。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部分募集资金变更项目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新募投资项目增资、签署投资协议、本次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变更，及签署新监管协议等。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十二、《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下午 2:00 召开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地点为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紫竹七道 26 号教育科技大厦 23 层公司会议室，会议议题如下：

- 1、审议《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听取 201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审议《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特别议案》；
- 9、审议《关于聘用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七日